

" PayMe ‘赏’ 您尽情享 " 之条款及细则：

1. 本推广适用于 2019 年 5 月 6 日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（除特别声明外）（"推广期"）。
2. 本推广适用于所有 PayMe 登记用户（"合格用户"）。合格用户须于推广期内以 PayMe 于参与商户付款以享本推广之优惠。
3. 所有推广货品数量有限，售完即止。
4. 所有图片只供参考。
5. 产品资料/内容/价格/服务/优惠/食品/饮品及餐牌说明由有关参与商户提供及只作参考，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（"本行"）恕不承担任何责任。合格用户请向有关参与商户查询详情。
6. 优惠须受本条款及细则及参与商户的条款及细则约束。本行及有关参与商户可更改或终止优惠或修改条款及细则。有关最新之优惠内容，供应及条款及细则，请参阅有关网页。
7. 如因此推广产生任何争议，概以本行及/或有关参与商户的最终决定为准。
8. 优惠不可兑换现金/服务，其他商品或折扣。优惠不得转让，亦不可与任何其他折扣，推广优惠及折扣产品/活动同时使用（除特别声明外），详情请向有关参与商户查询。
9. 本行根据香港法例撰写优惠之英文条款及细则。本推广资料及本条款及细则的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义或不一致，概以英文本为准。

由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刊发

储值支付工具牌照编号：SVFB002